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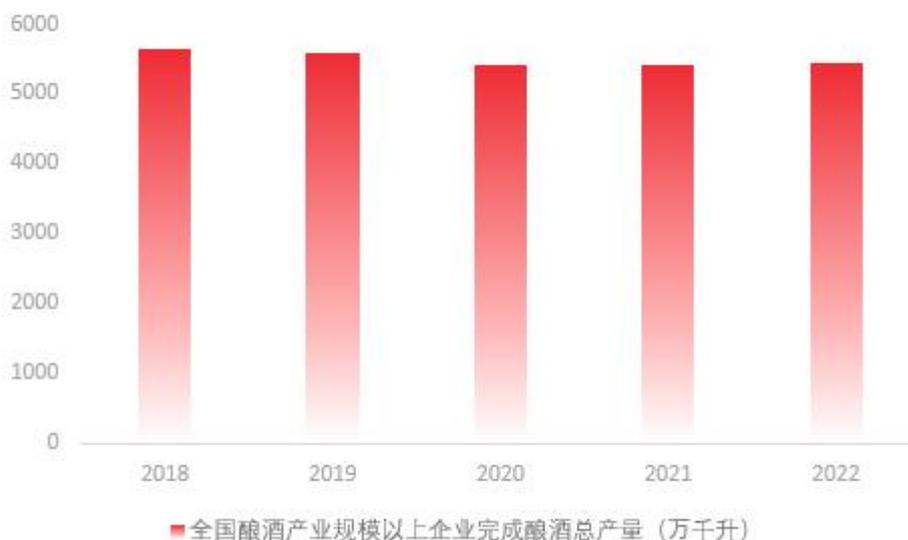
酒类行业形成规模化、全覆盖的新格局

汉鼎智库咨询 2024-06-25

酒类行业是一个庞大的产业，包括酿酒、流通、餐饮等多个环节。酒类行业的历史悠久，也是人类社会文化的一部分。在现代社会，酒类行业已经成为了一个不可或缺的行业。

酿酒是酒类行业的核心环节，包括啤酒、葡萄酒、白酒、黄酒等多种类型。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22年全国酿酒产业规模以上企业完成酿酒总产量5427.5万千升，同比增长0.8%。

2017-2022年全国酿酒产业规模以上企业完成酿酒总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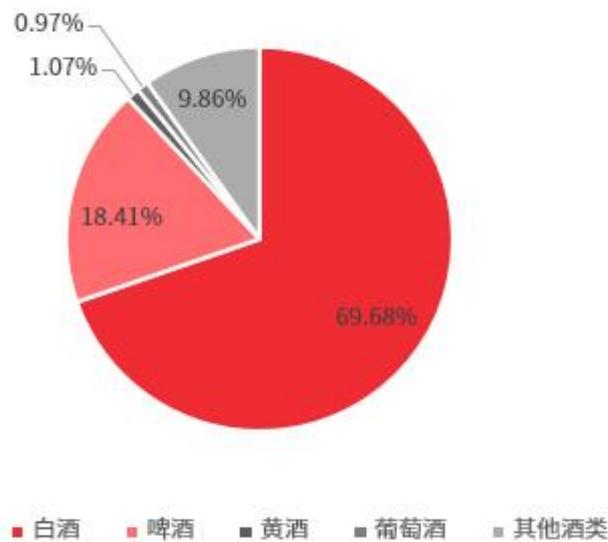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22年我国酿酒行业规模以上企业销售收入9509.0亿元，其中：白酒销售

收入 6626.5 亿元，同比增长 9.6%，占了全国酿酒行业销售收入的 69.7%；其次是啤酒，销售收入 1751.1 亿元，同比增长 10.1%，占比 18.4%；葡萄酒销售收入 91.92 亿元，同比下降 2.91%，占比 1.0%；黄酒销售收入 101.6 亿元，同比下降 20.1%，占比 1.1%；其他酒类占比 9.9%。

2022年中国酿酒行业规上企业收入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酒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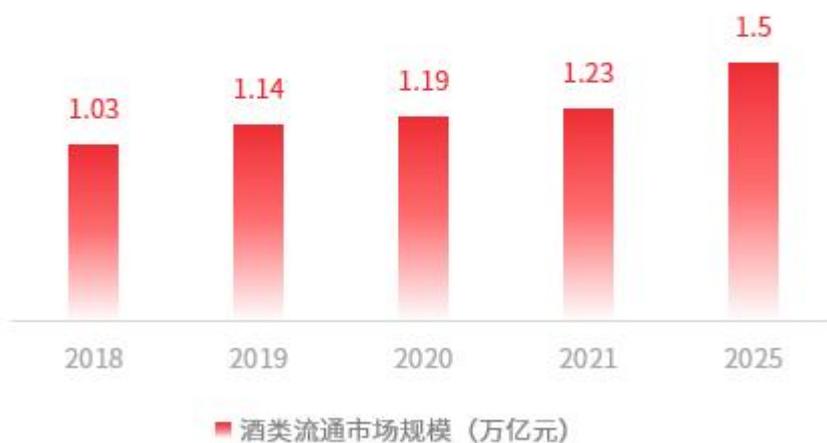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酒类产品作为重要的消费品，需求呈上升趋势，同时将带动我国酒类流通行业发展。根据我国国民经济“八五”计划至“十四五”规划，国家对酒类流通行业的相关政策经历了从“流通领域整体性改革”到“促进酒类流通行业规范发展”再到“规模化、全覆盖的新格局”的变化。

我国酒类流通市场经历过几次大型变革，但整体市场规模保持着较为稳定的增速增长，自 2018 年 1.03 万亿元增长至 2021 年 1.23 万亿元，复合增长

率为 6.3%，预计未来仍将会保持 5%-6%的增速，2025 年市场规模达到 1.5 万亿元左右。

随着酒类经营者资质管理日益完善，市场经营秩序明显改善，流通效率稳步提升，流通成本有所降低，酒类流通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借助于酒类产量稳定供应与流通渠道的拓宽，酒类流通将在居民收入不断增加与城镇化程度不断提高的背景下市场空间广阔。

2018-2025年我国酒类流通市场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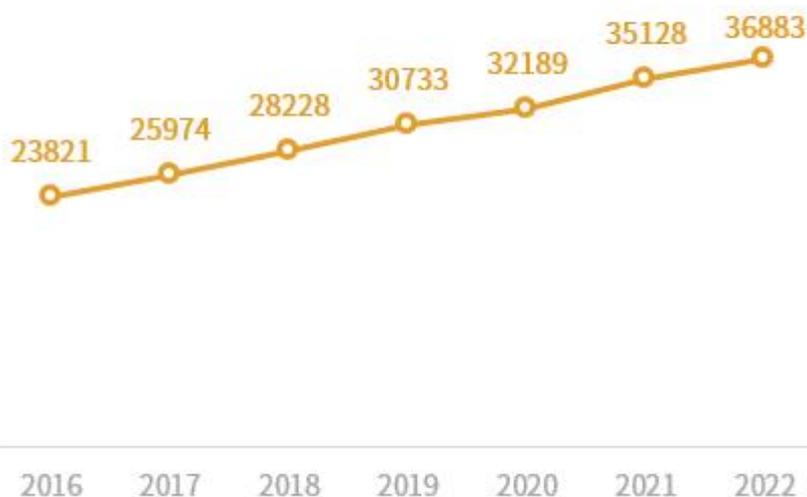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华经产业研究院

随着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酒类消费的主导力量逐步从政务消费向商务消费、大众消费转型，使得终端用户消费需求有所上升。根据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883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0%。分城乡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9283 元，同比增长 3.9%；农村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 20133 元，同比增长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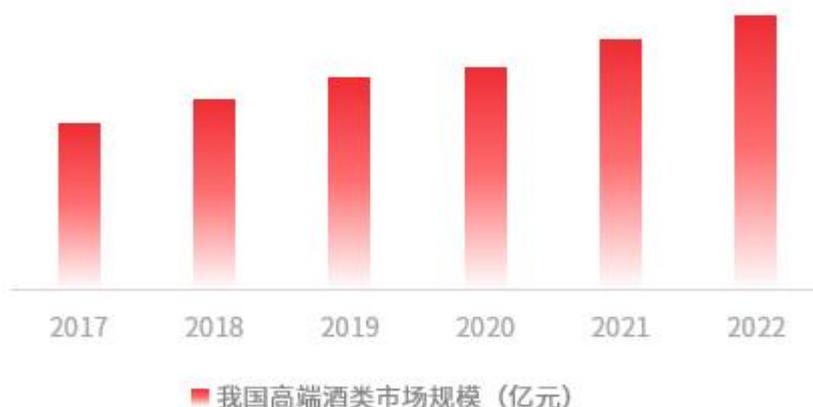
2016-2022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 Euromonitor 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酒类消费市场规模达 2.2 万亿元，2017-2021 年 CAGR 为 2%；2021 年高端酒类市场规模达 6920 亿元，2017-2021 年 CAGR 为 10.5%。消费者越来越注重酒类的社交、收藏价值，品牌酒、高端酒类的消费规模不断扩大，2022 年我国高端酒类市场规模达到 7627 亿元，同比增长 10.2%。未来随着人们消费水平进一步提升，中国高端酒类市场规模增速有望高于整体。

2017-2022年我国高端酒类市场规模情况



数据来源: Euromonitor

酒类行业产业政策

产业政策或行业规范	时间	相关内容
《商务部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酒类流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2021年	到2025年,基本建成规模化发展、连锁化运营、标准化引领,多渠道、多业态、多层次、多场景、全要素的酒类流通新格局。基本形成依法经营、公平竞争、放心安全、绿色科学的酒类流通发展环境,培育千亿元酒类流通企业1家,百亿元酒类流通企业5家,50亿元酒类流通企业10家。酒类流通连锁化率、城市配送比例大幅提升。
《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	2020年	新版《清单》增加了92类商品,纳入了部分近年来消费需求比较旺盛的商品,包括冻牡蛎(鲜)、冻扇贝、冻章鱼等海鲜,杜松子酒、伏特加酒等酒类,空调、电磁炉、热水器、彩电等家用电器。
《调整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税收政策》	2019年	商品清单的调整,一是将部分近年来消费需求比较旺盛的商品纳入清单商品范围,增加了葡萄酒、麦芽酿造的啤酒、健身器材等63个税目商品,二是根据税则税目调整情况,对前两批清单进行了技术性调整和更新,调整后的清单共1321个税目。
《“十三五”时期促进酒类流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7年	创新酒类流通模式。推动酒类生产和流通企业探索建立互利共赢的新型产销模式,提升产销一体化程度。积极推进和创新发展酒类电子商务、连锁经营等流通方式,规范发展品牌专营店、专卖店。规范酒类流通秩序。深入贯彻实施《食品安全法》,配合执法部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尖酒品等违法违规行。消除酒类地区封锁,清理和废除阻碍酒类自由流通的有关规定和做法,推动形成大市场、大流通的酒类流通发展格局。推进公平交易,规范大型商场收取酒类高额进场费、进店费、酒类经销商违规促销、恶性竞争等违规行为。